

天方典礼择要解

回族和中草药国伊斯兰教古籍资料汇编

天方典禮擇要解

田毓和中草藥、田伊斯蘭教古籍資料編輯

天方典禮擇要解卷之十

金陵劉智介廉纂述

山陽

楊斐棗淇益叅訂
楊斐蒨湘芷較梓

五典

五典者。乃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之常經。爲天理當然之則。一定不移之禮也。篇分八章。前有總綱。每章後引主論。聖言數條。以証本章之義。又集禱傳數

則以廣本章未盡之蘊。凡主諭則書經
曰。聖言則書聖人曰。其不書者。則襍傳
也。

總綱

有天地而後萬物生。有男女而後人類出。故夫
婦爲人道之首也。

天地生物之本。男女生人之本。男女之最初。
繼主而立極者。阿丹也。阿丹天下萬世人之
元祖也。腋生好娃。配爲夫婦。故夫婦原出一

體生齒繁衍。互爲配偶。一世別其胎。二世別其父。三世別其祖。四世別其父之祖。五世別其祖之祖。其後以次漸遠。至不涉於祖父之嫌。由是婚姻有禮。男女有正。而生人之道。擴克於無盡焉。

有夫婦而後有上下。在家爲父子。在國爲君臣。有上下而後有比肩。同出爲兄弟。別氏爲朋友。人倫之要。五者備矣。

夫婦既立。子女生焉。子女生而上下之品判。

焉矣。父子者。家之上下也。君臣者。國之上下也。上下雖有家國之不同。而爲尊爲卑之理一也。上下旣分。爲上者一。爲下者衆。而比肩之等列焉矣。兄弟同出之比肩也。朋友別出之比肩也。比肩雖有同異。而爲長爲幼之義一也。人倫之禮本乎三。而盡乎五。三者男女也。尊卑也。長幼也。五則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也。五不外於三。而三則約乎五之義。三不外於五。而五則統乎三之名。各義立而道

盡人倫之要。無餘蘊矣。

夫五者萬物之本也。

天地生人。德成於倫。五倫之禮盡而生人之能事畢矣。天地之生義完矣。故曰五者萬物之本也。一曰萬物卽萬行也。萬行莫先五倫。五倫立而萬行成。是萬行以五倫爲本也。夫婦生人之本也。

夫婦爲人道之綱。修此而後家道正。家道正而鄉國正矣。故聖人之教五倫。自男婦始。

父子尊卑之本也

父子者。尊卑之所由生也。父子定則鄉而長。幼國而君臣。由是而皆定矣。故聖人教人明尊卑。自父子始。

君臣治道之本也。

君臣者。治道之所由定也。道統於君。行於臣。君臣之分定。而天下歸於至治矣。故聖人以平治天下之責。歸有位也。

兄弟親愛之本也。

兄弟者並蒂之果同本之支。舉世交遊未若
兄弟之近切而無嫌也。故聖人教人親愛自
兄弟始。

朋友成德之本也。

生我者父母。教我者師長。成我者朋友。朋友
一倫能成四倫之功。故聖人教人定交。以成
德也。

修此而後人道盡。

五倫之序。天理之自然也。五倫之道。天理白

然而流行者也。五倫之理，天理流行而無所
不包。無所不貫者也。故其理該萬理，事該萬
事。聖人慮人不能全此五倫，因制爲典禮，頒
行天下後世，使人各因其性之所本，有以盡
其分之所當然。斯不愧人爲萬物之靈也。聖教
立五功以盡天道，又立五典以盡人道者，天
道人道原相表裏而非二也。蓋盡人道而返
乎天道，斯天道有以立其基。盡天道而存乎
人道，斯人道有以正其本。天道人道盡而爲
人之能事畢矣。

夫道

夫盡其爲夫以愛其道。五教之禮法以嫻其儀。食之義粟以潔其養。量豐歉以示寬儉。嚴內外以正閨閫。無傷毀以永繾綣。

禮法卽教規。念拜齋課事公姑。勤紡績育子。治饋之類是也。義粟營謀合義。如士農工商。各以本分財帛爲潔也。量豐歉者。量入爲出。勿過儉。勿過奢也。嚴內外者。婦婢不出戶外。僕吏及非骨肉男子。不入內戶也。毀傷詬詈之語。繾綣歡洽和順。固結不離之意。全此五

者。夫道盡矣。

聖人曰。以非禮營物而養妻子。非愛也。

非禮營物者。非本分應得之財也。或以勢索。或以術取爲妻子衣食之養。豈得爲愛乎。

經曰。夫建乎婦。又曰。豐用寬。歉用儉。

建立也。有養給得宜。不使危困之義。蓋婦秉柔弱。倚仗於夫。唯夫能建立之。養給稱其豐。歉時豐則用寬。歉則用儉。非過侈過減之謂也。

聖人曰。婦有過。善言以教之。勿輕去。

善言徐徐婉喻也。去。出之也。婦無輕出之禮。必犯悍惡淫賊。不敬公姑。不勤夫事。而後可以出。若非此例。但徐言善道以歸於好。此爲夫之道也。

聖人曰。妻暨僕。民之二弱也。爾衣衣之。爾食食之。勿命以無能爲。

妻依於夫。僕依於主。皆不能自立。故曰弱也。衣之必冬夏得宜。母使我煖而彼寒。食之必

身應卷一
一
饗殮同饌。毋徒我飽而彼饑。至命以事。必諒其才力之所能爲。如不能爲者。勿強命之也。聖人曰。夫不私色。不吝用。妻衆必公。其衣食御當夕。不易室。

私色。外婦也。用。日計當然之費也。御。內事也。妻多者。凡衣食寒煖。粗細濃淡厚薄。必公同一例。入御之期。必均平有定。當此夕。不易以彼夕。亦不御於他室。如是。則男無偏寵。婦無私妒。永和之道也。

妻不助我以德仇之不媚我以色珍之

妻稱內助助德也若徒以色媚我不以德助
我是將導我於不義也故可讐如不媚以色
而助以德賢婦也珍之正所以賢其賢也
勿嫌貧勿憎醜安居唯和
非有客必同餐

婦之所貴在德性不在富麗夫之所貴在和
愛不在苛擇嫌貧憎醜小人之事也有婦者
非有正事必同室而居非有客至必同餐而
食不疎其情也

愛妻以德不以色。

愛德則彼日攻於德。愛色則彼日攻於色。

訓婦以父母之事先於已事。

娶婦之意爲承先繼後。代身事父母也。子治於外。婦治於內。內外倡隨而孝行成焉。古人稱爲內相。良有以也。如徒以已事爲先。父母之事則後之。殆非娶婦之意矣。

婦道

婦盡其爲婦以敬其道。五言必遵夫取與必聽。

命不私出。不外見。不違夫所欲。

遵夫者。謂夫之言是。固所當遵。卽或不是。亦必姑且順從。從容幾諫。諫而不聽。則更俟他日。必不敢違也。聽命者。謂取夫之物。或以物與人。必聽夫命。不得任意自行也。不私出者。謂無夫命。不得私自踰戶外也。不外見者。謂非骨肉至親。不得輕與相見也。不違所欲者。謂夫有所欲。不得阻抑其志也。盡此五者。婦道幾全矣。